

B010 Disclosure 信息披露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 连续12个月内新增案件涉案金额合计：2,414.49万元。● 本次新增案件均为尚未判决或尚未开庭审理的案件，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实际影响将以法院最终判决及年度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案件标的金额(万元), 案件阶段/结果. Rows include cases against 大连圣亚 and 大连圣亚金鼎金融超市有限公司.

大连圣亚旅游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4日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及相关人员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近日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松岩新能源材料(全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岩新能源”)及其法定代表人、总经理钟贤收到赣州市生态环境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赣环行罚【2026】2号、赣环行罚【2026】13号)(以下简称“处罚决定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处罚决定书的主要内容：赣州市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于2025年11月23日对松岩新能源进行了现场检查，经发现松岩新能源“双益生产基地”节能降耗、提质增效及数字化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于2023年4月开始建设，2023年12月开始投产，至今未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司存在建设环境保护设施未经验收即投入生产的情况。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4日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业绩推介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日期：2026年3月26日(星期三)上午8:30至9点45分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一、推介会内容 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华能国际”)将于2026年3月24日晚间(北京时间)2026年3月25日(星期三)上午8:30分至9点45分召开2025年年度业绩推介会，会议地点为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6号华能大厦。

二、会议召开地点与时间 日期：2026年3月25日(星期三) 时间：上午8:30分至9点45分 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6号华能大厦

三、公司参会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会议的人员包括：董事长王葵先生、董事、总经理刘安全先生、独立董事黄克士、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文刚明先生以及其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部门负责人。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财经公关公司皓天财经集团有限公司(“皓天”)协调组织，拟参加本次会议的投资者请于2026年3月23日(星期一)上午9点前将报名信息发送至皓天电子邮箱hpl.invite@wstg.hk。

五、联系人及咨询方法 证券代码:002652 证券简称:扬子新材 公告编号:2026-003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特别提示：近日，公司收到了苏州工业园区人民法院强制执行胡卫林持有的扬子新材500万股股票处置款18,626,520.93元(其中：胡卫林欠款本息18,580,070.93元，公司垫付的赋强公证书费18,580元，执行证书公证费27,870元)。

一、资金占用事项的基本情况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扬子新材、公司)在自查中发现公司股东胡卫林存在通过公司重要供应商苏州汇丰圆物资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丰圆)占用公司资金事项。2019年扬子新材预付汇丰圆3.4亿元，系公司董事、时任公司总经理胡卫林超额支付汇丰圆预付付款，并通过汇丰圆拆借资金，形成资金占用。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17日披露的《关于公司自查重大股东资金占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1-03)。

2022年12月1日，公司在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中对上述资金占用事项作了进一步说明，并补充披露了胡卫林提供的还款计划。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12月1日披露的《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2-11-06)。

2021年4月30日，公司披露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4-16)，经审计截至2021年12月31日，胡卫林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30,439.43万元；截至2021年4月28日，胡卫林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27,206.92万元。

2021年8月31日，公司披露了《2021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8-10)，截至2021年6月30日，胡卫林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27,012.92万元；截至2021年8月25日，胡卫林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26,824.92万元。

2021年11月1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第二大股东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11-10)，公司收到胡卫林偿还的占用款项2,244.02万元，截至上述公告披露日，胡卫林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24,580.90万元。

2022年1月8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占用股东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04)，公司收到胡卫林偿还的占用资金431万元，截至上述公告披露日，胡卫林占用公司资金余额为24,149.90万元。

2022年4月，公司与中民居家养老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民居家”)、胡卫林共同签署了《资产置换协议》，以中民居家持有的中民环培(武汉)咨询管理有限公司100%股权置换扬子新材持有的对胡卫林关联方的债权，以解决胡卫林对公司的资金占用问题，置出债权合计人民币1,000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指定信息披露网站的《关于资产置换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01)、《关于资产置换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02)、《关于资产置换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06)。

2022年8月30日，公司披露了《2022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2-08-05)，截至2022年6月30日，胡卫林占用资金余额为10,153.91万元(含占用资金利息)；截至2022年8月30日，胡卫林占用资金余额为10,153.03万元。

2022年10月1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占用股东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0-04)，截至2022年10月13日，胡卫林占用资金余额为6,102.10万元。

2022年12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占用股东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12-01)，截至2022年12月1日，胡卫林占用资金余额为5,609.40万元。

2022年4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占用股东资金占用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4-25)，截至2022年4月25日，胡卫林占用资金余额为5,609.40万元。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三日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深圳盛屯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深圳市盛屯汇泽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屯汇泽”)的通知，获悉盛屯汇泽将其已质押的200万股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2026年3月12日，盛屯汇泽将其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200万股公司股份办理了除质押手续。

Table with 10 columns: 股东姓名, 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到期日期, 质权人/申请人, 解除质押日期, 解除质押股数(股), 解除质押后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Includes 盛屯汇泽 and 盛新锂能.

注：上表中数值若出现非整数或与各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三、备查文件 股份解除质押证明文件。特此公告。

盛新锂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三日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3月6日通过书面方式送达，会议于2026年3月1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控股股东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补选程方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301584 证券简称:建发致新 公告编号:2026-007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董事王文怀先生因个人原因已向公司董事会提请辞去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及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公司于2026年3月12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一、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厦门建发投资健康投资有限公司提名程方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二、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13日 证券代码:301584 证券简称:建发致新 公告编号:2026-008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四、会议时间：(1)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3月30日14:30-15:00 (2)现场投票时间：2026年3月30日9:15-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3月25日 7.出席对象：(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截止股权登记日2026年3月2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

上海建发致新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13日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黄河公司境外资产提供管理服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内容：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电力”、“公司”)拟与国家电投集团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黄河公司”)签订《境外资产管理服务协议》。

● 关联关系审查：本次关联交易已经黄河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相关董事均已对该项交易的表决进行了回避。

● 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 ● 本次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开展的资产管理服务，不涉及资产和股权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一、交易概述 1.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境外业务专业化、集约化、规模化的管理优势，优化资源配置，持续提升管理效率和整体效益，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为黄河公司境外资产(权益账面净值约121.01万元)提供管理服务。

2.资产管理服务期限：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3.管理服务费标准：按照市场化原则，根据服务境外资产所在国别、以及上海电力管理规模、同类型资产所必需的管理成本，经双方友好协商，管理服务费采用价格倍数为465.75万元/年(不含税)。

4.公司对于本次项下提供的委托管理服务涉及的股权投资资产具有优先购买权。委托方在转让或出售该资产的股权或资产时，应事先书面征求受托方是否行使优先购买权的意见。 5.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受托管理的境外资产主要为光伏、储能电站等资产类型，与上海电力目前产业结构契合，受托管理的境外资产分布在中东地区，上海电力受托管理上述国别资产，有利于增强国际项目开发能力，对促进上海电力国际化业务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6.风险提示 (一)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上海电力2026年度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为客观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确保财务会计信息真实可靠，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制度相关规定，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采取必要的减值测试和评估。经测试及评估后，针对以下应收款项计提减值损失：

一、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情况 1.公司子公司上海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料公司”)负责上海吴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吴淞发电”)的燃料采购业务。吴淞发电为上海电力和吴淞发电有限公司各持股50%的合营企业。为保证吴淞发电发电机组正常运行，燃料公司向吴淞发电采购吴淞发电2025年机组运行和财务情况，并经评估后向吴淞发电支付资产组评估费用。其可收回金额不能完全覆盖吴淞发电应付燃料公司煤款，燃料公司该笔应收款项进一步发生减值，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计提信用减值损失不超过3,026.3元。

2.公司子公司上海电力绿色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应收账款，因欠关联方不抵债等原因，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达到计提减值损失的条件，计提信用减值损失不超过2,159.7元。 3.公司子公司上海前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因欠关联方不抵债等原因，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达到计提减值损失的条件，计提信用减值损失不超过3,889.7元。

4.公司子公司上海国际长(长)新能源有限公司应收账，因欠关联方已破产清算程序等原因，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达到计提减值损失的条件，计提信用减值损失不超过5,459.7元。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事项，将减少公司2025年合并口径利润总额约3.06亿元，减少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约3.05亿元。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 三、本次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的审议程序 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电力2026年度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内部控制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本次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是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四日 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证券代码:600021 编号:临2026-016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重要内容提示：一、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情况 1.公司子公司上海电力燃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料公司”)负责上海吴淞发电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吴淞发电”)的燃料采购业务。吴淞发电为上海电力和吴淞发电有限公司各持股50%的合营企业。为保证吴淞发电发电机组正常运行，燃料公司向吴淞发电采购吴淞发电2025年机组运行和财务情况，并经评估后向吴淞发电支付资产组评估费用。其可收回金额不能完全覆盖吴淞发电应付燃料公司煤款，燃料公司该笔应收款项进一步发生减值，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计提信用减值损失不超过3,026.3元。

2.公司子公司上海电力绿色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应收账款，因欠关联方不抵债等原因，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达到计提减值损失的条件，计提信用减值损失不超过2,159.7元。 3.公司子公司上海前滩新能源发展有限公司应收账款，因欠关联方不抵债等原因，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达到计提减值损失的条件，计提信用减值损失不超过3,889.7元。

4.公司子公司上海国际长(长)新能源有限公司应收账，因欠关联方已破产清算程序等原因，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达到计提减值损失的条件，计提信用减值损失不超过5,459.7元。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事项，将减少公司2025年合并口径利润总额约3.06亿元，减少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约3.05亿元。最终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 三、本次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的审议程序 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电力2026年度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内部控制委员会、董事会、监事会、本次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是基于谨慎性原则，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十四日